



全集 多一聞

聞一多全集
二

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

目錄

周易義證類纂	三	釋朱	五七
詩經新義	六七	釋爲釋豕	五七
詩經通義	一〇三	釋圖	五五
詩新臺鴻字說	一〇一	釋顛	五七
爾雅新義	二〇九	釋余	五九
莊子內篇校釋	二三三	釋羔	五三
莊子	二七五	釋桑 附釋嫫嫫	五六
離騷解詁	二九二	釋璽	五三
天問釋天	三三三	釋不	五五
楚辭校補	三三九	璣堂雜識	五一
敦煌舊鈔本楚辭音殘卷跋	四九七	大豐段考釋	六〇
釋	五〇七	禹邗王壺跋	六〇
釋省偕	五二五		

目錄

一	有關經濟事類.....	五
甲	器用.....	五
乙	服飾.....	一〇
丙	車駕.....	一〇
丁	田獵.....	一六
戊	牧畜.....	一八
己	農業雨量附.....	二二
庚	行旅.....	二四
一一	有關社會事類.....	二七
甲	婚姻.....	二七
乙	家庭.....	二八
丙	宗族.....	二九
丁	封建.....	二九
戊	聘問.....	三〇
己	爭訟.....	三一
庚	刑法.....	三一
辛	征伐方國附.....	三八
壬	遷邑.....	四一
二二	有關心靈事類.....	四二
甲	妖祥.....	四二
乙	占候.....	四四
丙	祭祀.....	五〇
丁	樂舞.....	五三
戊	道德觀念.....	五六
四	餘錄.....	五六

古
典
新
義

目錄

周易義證類纂	三	釋朱	三七
詩經新義	六七	釋爲釋豕	三七
詩經通義	一〇三	釋國	五五五
詩新臺鴻字說	一〇一	釋顛	五五七
爾雅新義	二〇九	釋余	五五九
莊子內篇校釋	二三三	釋羔	五六三
莊子	二七五	釋桑 附釋螻釋蟻	五六五
離騷解詁	二九二	釋璽	五七三
天問釋天	三二三	釋不 也	五七五
楚辭校補	三三九	璩堂雜識	五八一
敦煌舊鈔本楚辭音殘卷跋	四九七	大豐段考釋	六〇三
釋 心	五〇七	禹邗王壺跋	六〇九
釋省循	五二五		

周易義證類纂

目錄

一	有關經濟事類	五
甲	器用	五
乙	服飾	一〇
丙	車駕	一〇
丁	田獵	一六
戊	牧畜	一八
己	農業雨量附	二二
庚	行旅	二四
一一	有關社會事類	二七
甲	婚姻	二七
乙	家庭	二八
丙	宗族	二九
丁	封建	二九
戊	聘問	三〇
己	爭訟	三一
庚	刑法	三一
辛	征伐方國附	三八
壬	遷邑	四一
二二	有關心靈事類	四二
甲	妖祥	四二
乙	占候	四五
丙	祭祀	五〇
丁	樂舞	五三
戊	道德觀念	五六
四	餘錄	五八

以鉤稽古代社會史料之目的解周易，不主象數，不涉義理，計可補苴舊注者百數十事。刪汰蕪雜，僅得九十。即依社會史料性質，分類錄出，幸並世通人匡其不逮云。民國三十年四月，昆明。

一 有關經濟事類

甲 器用

包荒用馮河不遐遺 泰九二

案包讀爲匏，姤九五「以杞包瓜」，釋文引子夏傳及正義並作匏，是其比。包荒即匏瓜，聲之轉。莊子齊物論篇曰「注焉而不滿，酌焉而不竭，而不知其所由來，此之謂葆光」，葆光者，北斗之別名，淮南作瑤光，高注曰「瑤光謂北斗杓第七星也」。

萬

物

者

也

。「從淮南于本經篇補，淮南葆作瑤，葆光者，北斗之別名，淮南作瑤光，高注曰「瑤光謂北斗杓第七星也」案本七星之公名，後乃爲斗柄端第七星之私名。古斗以匏爲之，故北斗一名匏瓜，聲轉則爲葆光耳。瑤從缶陪聲，缶古讀詔夏也。」

聲，故葆光一作瑤光。九懷思忠曰：「登華蓋兮乘陽，聊逍遙兮播光。」華蓋，播光皆星名，播光即北斗，亦匏瓜之轉。王注上句曰：「上攀北斗，臨房星也。」注下句曰：「且徐遊戲，布文采也。」案華蓋在紫宮上，播光（北斗）在紫宮下。王似謂華蓋即北斗，又解播光爲布文采，均非。匏瓜轉爲包荒，猶轉爲葆光，播光矣。古者以匏濟渡。詩：匏有苦葉曰：「匏有苦葉，濟有深涉。」魯語下曰：「叔向……曰：『夫苦匏不材，於人共（供）濟而已。魯叔孫賦，匏有苦葉，必將涉矣。』」說文：匏瓠互訓，故又或言瓠。莊子逍遙遊篇曰：「今子有五石之瓠，何不慮（緒）以爲大樽而浮於江湖？」字一作壺。淮南子說林篇曰：「嘗抱壺而度水者，抱而蒙火，可謂不知類矣。」鵬冠子學問篇曰：「中流失船，一壺千金。」劉子瓠時篇作瓠。崔豹古今注音樂篇曰：「有一白首狂夫，披髮提壺，亂流而渡。」「包荒，用馮河。」即以匏瓜渡河。「不遐遺」者，不遐不至也。詩抑：「不遐有愆。」下武：「不遐有佐。」遺讀爲墮，墜也。言以匏瓜濟渡，則無墜溺之憂也。

以杞包瓜 妬九五

案子夏傳包作匏，句首無以字，正義曰：「子夏傳曰作『杞匏瓜』。」案曰字衍，謂子夏傳作杞匏瓜也。正義亦作匏，義長。杞繫聲近，爾雅釋鳥：「密肌繫英，」釋蟲作「密肌繼英，」詩何彼穠矣序：「不繫其夫，」釋文曰：「繫本作繼，」而釋木曰：「杞，枸櫞，」說文亦曰：「杞，枸杞。」此杞繫聲近之證。疑杞當讀爲繫。論語陽貨篇曰：「予其匏瓜也哉？焉能繫而不食？」此匏瓜言繫之證。繫匏瓜，蓋謂絡綴之以爲樽。莊子逍遙遊篇曰：「今子有五石之瓠，何不慮以爲大樽？」瓠即匏瓜。司馬注曰：「慮猶結綴也，」成疏曰：「慮者繩絡之也。」

鼎耳革其行塞 鼎九三

案革讀爲輻，輻弓下「若疾革」，釋文曰：「革本作亟」，集韻輻或作革，是其比。說文曰：「輻，急也」，方言十曰：「讓，極，吃也……或謂之蹇」，輻與極通，緊急與蹇難義近。說文曰：「蹇，不滑也」，革亟又並與棘通，詩文王有聲「匪棘其欲」，禮器引作革，論語陽貨篇棘子成，漢書古今人表作革，莊子逍遙遊篇「湯之問棘也是已」，列子湯問篇作革，爾雅釋詁「亟，速也」，釋文曰「本或作棘」，又「亟，疾也」，釋文曰「經典亦作棘」。莊子逍遙遊篇簡文帝注曰：「棘，狹小也」，狹字與緊急蹇難義亦相成。行讀爲桁，貫鼎耳橫木也。既夕記「皆木桁」注曰：「桁，所以庋苞苴簞簋也」，樂府古辭東門行曰：「還視桁上無懸衣」，文選景福殿賦「桁，梧覆疊」注曰：「桁，梁上所施也」，玄應一切經音義一引通俗文曰：「穿木加足曰械，大械曰桁」。凡橫木皆可謂之桁，故貫鼎耳之橫木亦謂之行。聲轉爲鼎，說文曰：「鼎，以木橫貫鼎耳而舉之，從鼎，亼聲」，古莢切。經傳皆作局。又轉爲鉉，說文曰：「鉉，舉鼎具也」，虞氏所謂「貫鼎兩耳」者是也。鼎耳不滑利，其桁阻塞不能退出，食雖當前，無由染指，故下文曰「雉膏不食」。一說行道也，謂中空受鉉處，「其行塞」，謂不能納鉉，亦通。

利出否 鼎初六

案否疑讀爲陪，陪從音聲，否音古爲一字，故否可通陪。禮有陪鼎，聘禮曰「陪鼎臠臠」，左傳昭五年「殽有陪鼎」，杜注曰：「陪，加也」。案詩蕩「以無陪無卿」，傳「無陪貳也」，疏曰：「陪貳謂副貳」。陪鼎者，爲正鼎

之副貳者也。「鼎顛趾，利出陪，」謂正鼎折毀，則當出陪鼎以代之。下文曰「得妾以其子」者，妾爲妻之副貳，妾之於妻，猶陪鼎之於正鼎，故出陪鼎爲得妾之象。妻無出，得妾而有子，可以代妻，猶正鼎無足而有陪鼎，則出陪以代正也。

我有好爵吾與爾靡之中孚九二

案王夫之曰：「爵所以獻酬者，」讀爲觴爵之爵，得之。然爵而言好，殊嫌不類。詩巷伯「驕人好好」爾雅釋訓作旭旭，匏有苦葉釋文引說文旭讀若好，莊子天地篇「頊頊然不自得」釋文曰「頊頊本又作旭旭」而頊從玉聲，是好玉古音近。此好字疑讀爲玉，「好爵」卽玉爵也。靡當爲靡，隸省作麾，字一作攜，轉入微部，又變作揮。爾雅釋詁曰：「揮，盞，歇，涸，竭也。」案盞與淥同，歇與激同，揮盞激涸皆水竭之名。「我有玉爵，吾與爾揮之，」猶言我與爾飲而盡此玉爵之酒。曲禮上曰：「飲玉爵者弗揮。」蓋重爵弗揮所以防其損傷者，禮之常，快情而輕爵，遂不惜揮之者，禮之變。釋文引何承天曰：「振去餘酒曰揮。」飲而盡者，輒振爵以棄其餘瀋，快情之至也。

渙奔其机 渙九二

案太玄準渙以文，曰：「文質斑斑，萬物粲然，」是讀渙爲煥。論語泰伯篇曰：「煥乎其有文章。」奔讀爲賁，詩「鶉之奔奔」左傳襄二十七年禮記表記呂氏春秋壹行篇並引作賁，是其比。賁卦釋文引傅氏曰：「賁，文章貌。」渙賁次疊韻連語，故二字同義。「渙賁其机，」猶言文飾其几也。周禮司几筵曰：「吉事變几，凶事仍几，」鄭衆注

曰：「變几，變更其質，謂有飾也……仍，因也，因其質，謂無飾也。」案先鄭以變几爲有飾之几，實讀變爲賁，知之者，後鄭注賁卦曰：「賁，變也，文飾之貌。」是變賁音近義通之證。易曰：「渙賁其机，」蓋卽周官所謂變几。釋文曰：「机音几。」宗廟設几，禮有明文，惠棟必欲易机爲机，云「說文机爲簋之重文，渙宗廟中，故設簋，」其失也迂。

井渫不食爲我心惻可用汲 井九三

案漢書王褒傳注引張晏曰：「渫，汙也。」是井渫猶初六「井泥。」心讀爲沁。韓昌黎集八同宿聯句：「義泉雖至近，盜索不敢沁。」舊注曰：「北人以物探水曰沁。」字一作深，爾雅釋言曰：「深，測也。」商子禁使篇曰：「深淵者知千仞之深，」上深訓測，謂測淵者也。惻讀爲測。此言井水汙渫，爲我沁測之，尙可以汲，舊說訓渫爲不停汚，又讀心惻如字，大繆。

失得 晉六五

案孟馬鄭荀虞王肅失並作矢，是也。晉，金文格伯殷作，晉邦禽虞光鐘作，卜辭同，並從二倒矢。大射儀「綴諸箭」注曰：「古文箭爲晉。」周禮職方氏「其利金錫竹箭」注曰：「故書箭爲晉。」吳越春秋五句踐歸國外傳「晉竹十廬」段玉裁云卽箭竹。晉箭一聲之轉，方言九曰：「自關而東謂之矢，關西曰箭。」此爻讀晉爲箭，故曰「矢得」也。

見金夫不有躬无攸利 蒙六三

案「金夫」、「不有躬」語皆無義，疑夫當爲矢，周禮樂師「燕射帥射夫以弓矢舞」故書射夫爲射矢，此矢夫互譌之例。躬當爲弓，並字之誤也。金矢卽銅矢，謂銅鏃之矢，孟子離婁下篇「抽矢扣輪去其金」卽去其鏃也。噬嗑九四曰：「得金矢。」蒙下坎互震，上艮互離，蒙六三卽噬嗑九四，故皆云金矢。「不有弓」卽無有弓。有矢無弓，不能射，故占曰「无攸利」。說卦傳曰：「坎於木爲堅多心，」謂棘也，九家逸象坎爲叢棘，義同。古矢以棘爲之，坎爲棘，卽爲矢。說卦坎又爲弓，今本「爲弓輪」當作「爲弓，爲輪。」九家坎爲弧，弧亦弓也。此易象之最著明者，惜今本文辭譌舛，遂致文不成義，而象亦無所取證焉。

乙 服飾

素履 履初九 夬履 九五

案呂氏春秋離俗篇曰：「夢有壯子，白縞之冠，丹績，元誤績，從畢沅改。之絢。東布之衣，新素履，墨劍室，」素履卽絲履。夬讀爲葛。詩葛履大東並曰：「糾糾葛履，可以履霜，」說文曰：「履，履也，」夬履卽葛履。周禮履人曰：「掌王后之服履：赤鳥，黑鳥，赤繡，黃繡，青句，素履，葛履，」易以素履葛履列舉，猶周官以素履葛履連稱。絲貴葛賤，故曰「素履往无咎，」葛履貞厲，」素以質言，不以色言，舊解胥失之。

丙 車駕

革言三就 革九三

案言讀爲斬。古音言與斤近，故言聲與斤聲字每通用，或竟爲同字。論語鄉黨篇「與上大夫言，闇闇如也」，皇疏曰：「卿貴，不敢和樂接之，宜以謹正相對，故闇闇如也。」漢書石奮傳「僮僕訢訢如也」，注曰：「訢訢讀與闇闇同，謹敬之貌也。」楚辭九辯曰：「猛犬信信而迎吠兮。」說文曰：「狺，犬吠聲也。」玉篇廣韻並狺信同。大師盧豆曰：「用膾多福，用勺永命。」膾卽旂字。旂又見官鼎，爲人名。集韻齕與斷同。言之通斬，猶闇之通訢，信一作狺，旂一作膾，斷一作齕矣。說文曰：「斬，當膺也。」案一曰當胸。齊語注曰：「纓，當胸，削革爲之。」周禮巾車「錫樊纓」鄭衆注曰：「纓謂當胸，士喪禮下篇曰：『馬纓三就。』」案既夕記文禮家說曰：「纓，當胸，以削革爲之，三就，三匝三重也。」是纓，斬，當膺，當胸，異名同實。易曰：「革，斬三就。」正猶禮言「馬纓三就」，斬，削革爲之，故謂之「革斬」。金文作𧈧，卽鞞。吳彝，衆伯戣，戣並言「𧈧，面朱𧈧，斷」，卽責鞞朱鞞，斬，牧戣，戣並言「朱𧈧，面朱𧈧，斷」，則謂朱鞞之鞞與斬也。詩韓奕「鞞鞞淺鞞」傳曰：「鞞，革也。」斬，金文又或作听，伯晨鼎「書听」卽畫斬。又案禮記郊特牲曰：「大路樊纓一就，先路三就。」然則革斬三就，殆先路之類與？

大人虎變 革九五 君子豹變 上六

案繅變古今字，繅，箇古字通。說文：「繅，繅文作變，又「繅，敲也。」箇，敲同。以牧戣，戣，朱𧈧，面朱𧈧，斷，毛公鼎作「朱箇，斷」，番生，戣作「朱𧈧，面朱𧈧，斷」推之，知箇（𧈧）與𧈧同義。𧈧，經傳作鞞，詩載驅「簟第朱鞞」卽金文之「朱𧈧」。變與箇同，𧈧與鞞同，是「虎變」「豹變」卽虎鞞豹鞞也。論語顏淵篇「虎豹之鞞」，虎鞞豹鞞謂之虎變豹變。

者，新出熹平石經變作辯。案通作辯。禮運「大夫死宗廟謂之變」，注曰「變當爲辯」。管子戒篇「御正六氣之變」，莊子逍遙游篇「而御六氣之辯」，釋文曰「辯，變也」。孟子告子上篇「萬鍾則不辯禮義而受之」，音義引丁音曰「辯本作變」。坤文言傳「由辯之不早辯也」，釋文曰「荀作變」。說文曰「辯，駁文也」，廣韻辯同班。文選上林賦「被斑文」，注曰「斑文，虎豹之皮也」。七啓「拉虎摧斑」，注曰「斑，虎文也」。字一作斑，春秋楚鬬穀於菟字子班，於菟，虎也，漢書敘傳上曰「楚人謂虎文斑」。虎變豹變，猶言虎文豹文，故象傳曰「其文炳」，「其文蔚」。變斑又並與賁聲近義通，賁卦釋文引鄭曰「賁，變也，文飾之貌」，序卦傳釋文又引傳曰「賁，古斑字」。毛公鼎，番生段並有「華辯較」，謂華辯與較，華古賁字，辯與帶同，車覆箬也。疑華辟卽以虎豹之皮飾臂。玉藻曰「君羔辟虎植，大夫齊車，鹿辟豹植，朝車，士齊車，鹿辟豹植」。虎植豹植卽虎飾豹飾，注云「植謂緣」，緣亦飾也。「大人虎變」卽玉藻之君車以虎皮爲飾，「君子豹變」卽大夫士車以豹皮爲飾，而二者金文則總謂之「華辯」也。虎皮飾車，漢世謂之皮軒，漢書司馬相如傳上「前皮軒」，注引文穎曰「皮軒以虎皮飾車」。觀九三「革言三就」，並上六下文「小人革面」，皆斥車言，知此亦言車也。

小人革面 革上六

案面讀爲輓。爾雅釋詁「輓，沒，勉也」，「動，勉也」。穀梁傳莊三年「舉下緬也」，緬讀爲輓。楚語「緬然引領南望」，讀爲曉，說文「晚，目視貌」。周禮巾車注曰「革路，輓以革而漆之，無他飾」，又曰「木路，不輓以革，漆之而已」。又曰「棧車，不革輓而漆之」，考工記輿人注曰「飾車，革輓輿也」，又曰「【棧車】爲其無革輓，易圯壞也」。案玄應一切經音

義十四引蒼頡篇曰：「鞅，覆也。」革鞅卽車之以革爲覆者。革鞅車又謂之飾車者，以革鞅車以爲固，亦以爲飾，故又謂之飾車。特其飾未盛，故爲小人所乘。詩采薇曰：「君子所依，小人所腓。」君子謂將帥，大夫也，小人謂士卒也。此曰「小人革面」，小人正謂士。上文「君子豹變」，據玉藻，君子爲大夫士，彼士當謂上士，則此士乃下士。尙書大傳殷傳曰：「未命爲士者不得乘飾車。」藝文類聚七引白虎通曰：「大夫軒車，士飾車。」公羊傳昭二十五年何注曰：「禮大夫大車，士飾車。」與易義相會。鄭注與又謂「大夫以上革鞅與」，不若伏班何說爲長。象傳曰：「小人革面，順以從君也。」者，此釋本爻「君子豹變，小人革面」二句，君卽君子。君子謂大夫，小人謂士，士臣大夫，卽以大夫爲其君。王引之謂君斥九五之「大人」，非是。「順以從君」者，大夫豹帶車在前，士革鞅車自後從之，所謂屬車是矣。

豐其蔀日中見斗 豐六二九四

案考工記輪人「信其程（莖）圍以爲部廣」鄭衆注曰：「部，蓋斗也。」蓋斗者謂蓋頭之斗，一曰蓋葆。論衡說日篇曰：「極星在上之北，若蓋之葆矣，其下之南有若蓋之莖者，正何所乎？」又曰葆斗。御覽一引桓譚新論曰：「北斗極，天樞，樞，天軸也，猶蓋有葆斗矣。蓋雖轉而葆斗不逐，天亦轉周匝而斗極常在。」葆斗卽葆斗。蓋葆一曰蓋斗，是葆卽斗。「葆斗」次疊韻連語，故合言之曰葆斗（葆斗），分言之曰葆，或曰斗。然本語當係蔀斗（部斗）葆斗（葆斗）卽蔀斗（部斗）之轉。部斗疊韻連語，王應麟尊荀反。分言之亦可曰蔀（部），或曰斗。蔀（部）